

■ 2020年7月15日 星期三

证券代码:002644 证券简称:佛慈制药 公告编号:2020-033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0年7月14日接到控股股东兰州佛慈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佛慈集团”)通知,佛慈集团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权解除质押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股东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:佛慈集团;质押股数(股):10,000,000;占其所持股份比例(%):31.8%;质押开始日期:2019-06-06;质押解除日期:2020-07-13;质权人: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

二、股东财务状况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控股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	质押股数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	质押期限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
佛慈集团	314,736,676	61.63%	80,000,000	25.42%	16.67%	80,000,000	100%	234,736,676/100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公司的控股股东信用状况良好,具备良好的资金偿债能力,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,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发生变更的重大因素。如后续出现风险,公司控股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。公司将继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,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规定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佛慈集团关于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14日

证券代码:002437 证券简称: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:2020-087
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

1.业绩预告期间:2020年1月至2020年6月30日。

2.预计的业绩:□亏损 □扭亏为盈 □同向上升 □同向下降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下降:179.3%-192.7%	盈利:2,229.11万元

基本每股收益

盈利:0.30元/股-0.31元/股

预计的半年度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情况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该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三、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

1.业绩预告期间:2020年1月至2020年6月30日

2.预计的业绩:□亏损 □扭亏为盈 □同向上升 □同向下降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下降:65,000万元-69,000万元	盈利:2,016.9万元/股

基本每股收益

盈利:0.30元/股-0.31元/股

预计的半年度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四、业绩预告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,哈尔滨誉衡药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业绩预计,今年同期有所增长,主要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确认收入增加(其中)制药业务收入增加,预计本报告期的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的影响额约为6.87亿元。此外,本报告期内,公司收到政府补助0.36亿元,对公司净利润影响金额为0.3亿元。

报告期内,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-6,000万元至-4,000万元。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,公司行业上下游停止复工复产,物流受限,产品需求下降,公司一季度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出现较大的下降,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得到控制,公司行业上下游复工复产,产品需求逐步回升,公司二季度经营业绩有改善,环比有提升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上述数据为初步测算结果,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

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

证券代码:000611 证券简称:ST天首 公告编号:临2020-42
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业绩预告期间:2020年1月至2020年6月30日

2.预计的业绩:□亏损 □扭亏为盈 □同向上升 □同向下降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:-2,000万元--1,700万元	亏损:2,-777.40万元

基本每股收益

亏损:0.0730元/股-0.0650元/股

预计的半年度业绩预告数据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。

三、业绩预告原因说明

本期预告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,经营处于持续亏损状态,原有纺丝生产经营环境未得到改善,转亏后的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仍处于基建期,未达生产状态,生产未产生经济效益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因公司2017年、2018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,股票于2018年5月6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。2019年度,经安信评估对财务数据审计,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2,455.03万元,公司符合恢复上市的条件,交易所在恢复上市审核后(详见公告2020年6月25日)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。(公告编号:临2020-40)。

2.经公司财务部门预算,2020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-2,600万元至-1,700万元之间,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将与2020年8月29日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

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

证券代码:002319 证券简称:ST乐通 公告编号:2020-034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业绩预告期间:2020年1月至2020年6月30日

2.预计的业绩:□亏损 □扭亏为盈 □同向上升 □同向下降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:67万元-100万元	亏损:-860万元

基本每股收益

盈利:0.0033元/股-0.0050元/股

预计的半年度业绩预告数据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。

三、业绩预告原因说明

本期预告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,经营处于持续亏损状态,原有纺丝生产经营环境未得到改善,转亏后的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仍处于基建期,未达生产状态,生产未产生经济效益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经公司2017年、2018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,股票于2018年5月6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。2019年度,经安信评估对财务数据审计,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2,455.03万元,公司符合恢复上市的条件,交易所在恢复上市审核后(详见公告2020年6月25日)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。(公告编号:临2020-40)。

2.经公司财务部门预算,2020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-2,600万元至-1,700万元之间,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将与2020年8月29日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

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

证券代码:002532 证券简称:新界泵业 公告编号:2020-049
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业绩预告期间:2020年1月至2020年6月30日

2.预计的业绩:□亏损 □扭亏为盈 □同向上升 □同向下降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:62,000万元-65,000万元	盈利:44,243.48万元

基本每股收益

盈利:0.39元/股-0.41元/股

预计的半年度业绩预告数据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。

三、业绩预告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,公司主要产品市场需求旺盛,公司产能利用率较高,但因公司主要产品为塑料管道,受塑料价格波动影响,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,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,从而影响了公司整体盈利能力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经公司2017年、2018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,股票于2018年5月6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。2019年度,经安信评估对财务数据审计,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2,455.03万元,公司符合恢复上市的条件,交易所在恢复上市审核后(详见公告2020年6月25日)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。(公告编号:临2020-40)。

2.经公司财务部门预算,2020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-2,600万元至-1,700万元之间,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将与2020年8月29日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

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四日

证券代码:002628 证券简称: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:2020-057
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时间:2020年7月20日(星期一)14:30

二、网络投票时间:2020年7月20日,其中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(以下简称“深交所交易系统”)进行投票的个人股东,可以在2020年7月19日9:30-11:30,下午13:00-14:30;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(以下简称“互联网投票系统”)进行投票的个人股东,可以在2020年7月19日15:00-17:00;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的股东,可以在2020年7月20日9:30-11:30,下午13:00-14:30;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表决的具体操作方法,请参阅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

三、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,可以登录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(网址为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,根据提示在网页上找到并进入公司临时公告,点击“投票表决”栏目,输入证券账户号码或股东代码、股票简称进行投票。

四、出席对象:

(一)凡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,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,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(二)凡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,本人或代理人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,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,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(三)公司股东出席股东大会,应由本人或代理人持股票账户卡、身份证件、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。

(四)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,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,并签署相关代理文件。

(五)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,可以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(地址为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参加投票。

五、本公司董事会不接受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。

<p